

证券代码：871997

证券简称：清网华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1月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石磊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0,950,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2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议案内容：

提名石磊、李向林、李艳滨、解宇翔、孟岷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职

期限三年，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在第二届董事会就任之前，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议案

1.议案内容：

提名张春丽、丁艳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在第二届监事会就任之前，第一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石磊	董事	任职	2019 年 11 月 1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向林	董事	任职	2019 年 11 月 1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阳	董事	离职	2019年11月1日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艳滨	董事	任职	2019年11月1日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解宇翔	董事	任职	2019年11月1日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孟岷	董事	任职	2019年11月1日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春丽	监事	任职	2019年11月1日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丁艳	监事	任职	2019年11月1日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5日